

房屋租赁合同

出租方： 咸阳沣西粮油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承租方： 咸阳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及其它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在平等、自愿、协商一致的基础上，甲、乙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事项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房屋基本情况

甲方房屋（以下简称房屋）坐落于咸阳市团结路南段西侧（亿龙豪庭小区对面）二层 229.80 平方米，三层 229.80 平方米，四层 244.80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共计 704.40 平方米，房屋为框架结构。

二、房屋用途

该房屋用途为 办公附属用房，除双方另有约定外，乙方不得任意改变房屋用途。

三、租赁期限 壹年，2025 年 2 月 8 日—2026 年 2 月 7 日。

四、租金及交纳办法

该房屋年租金为人民币 469000.00 元（人民币：肆拾陆万玖仟元整）。租金按年缴纳。经甲乙双方协商，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，尽快将全年的房屋租金一次性转入甲方账户，甲方应向乙方出具税务发票。

五、房屋交付时间 甲方应于 2025 年 2 月 8 日将该房屋交付乙方。

六、甲方对房屋产权的承诺 甲方保证该房屋无产权纠纷，并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。

七、房屋的维修养护

甲方对所在大楼整体进行检查及大修理，并按消防规定具备相关的消防设施，乙方应积极协助配合，不得阻挠施工。

房屋大修理（指房屋倾斜、地基塌陷、屋顶防水及房屋基础设施维护更换，如：水电及水暖设施）费用由甲方承担；大修理以外的日常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相关设备的损失，由乙方承担。

租赁期间，防火安全，综合治理及安全、保卫等工作，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，并服从甲方监督检查。

八、房屋装修和改造

乙方在首次装修改造完成后，如需进行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、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工程，需通知甲方，征得甲方同意后，方可施工。合同期满，乙方所做的装修无偿留给甲方。

九、租赁期满

租赁期满后，本合同自行终止，乙方需将房屋完好退还甲方。乙方如需续租，应于 2025 年 11 月 8 日前向甲方提出续租请求，双方协商续签合同。

十、因乙方责任终止合同的约定

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甲方可终止合同并收回房屋，造成甲方损失，由乙方负责赔偿；造成乙方的损失，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对房屋的装修损失，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1. 擅自将房屋转租、转让、转借或调换的；
2. 擅自改变房屋结构；
3. 利用房屋进行非法活动的；
4. 故意损坏房屋及附属设施的。

十一、不可抗力影响 因地震、水灾、战争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房屋毁损和造成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。

十二、提前终止合同

租赁期间，如因国家建设拆迁、不可抗力因素，甲方必须终止合同时，一般应提前3个月书面通知乙方，乙方的装修和经营损失甲方不予补偿，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。

十三、违约责任

租赁期间，双方必须信守合同条款，任何一方违反合同规定，需按年租金的30%向对方交纳违约金。乙方逾期未交纳租金，每日按拖欠金额的千分之三向甲方交纳滞纳金。

十四、合同未尽事项

本合同未尽事项，由双方另行商定，并签订补充合同。补充合同与本合同不一致时，以补充合同为准。

十五、合同争议的解决

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时，可向

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六、本合同附件

1. 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责任书；

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。合同及附件内，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。

十七、合同生效及份数 本合同连同附件共肆页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，一式两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壹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

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身份证号：

委托代理人：张象文

电话：13892989995

签订地点：

签订时间：2025年6月3日



乙方：

地（住）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身份证号：

委托代理人：张静

电话：

签订地点：

签订时间：2025年6月3日

